

意林
轻文库



恋之
水晶
系列 027

意林·轻文库
来自欢脱萌星球的
沐沐紫
打造甜甜功夫少女
再掀校园风浪!

脱线萌星 易容记 II

沐
沐紫
著

MU
MUZI WORKS



吉林摄影出版社

意林
轻文库



恋之水晶
系列

027

脱线萌星 易容记 II

沐
沐紫
著
MU MUZI WORK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脱线萌星易容记. Ⅱ / 沐沐紫著. -- 长春: 吉林摄影出版社, 2017.4

(意林·轻文库. 恋之水晶系列)

ISBN 978-7-5498-3048-0

I. ①脱… II. ①沐…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51234号

脱线萌星易容记 Ⅱ

Tuo Xian Meng Xing Yirong Ji Ⅱ

著 者	沐沐紫
出 版 人	孙洪军
总 策 划	安 雅 张 星
责任编辑	施 岚 胡晓路
图书统筹	三木卷卷
特约编辑	雷凌云
绘 图	E.Pcat
书籍装帧	胡静梅
美术编辑	王 春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60千字
印 张	13.5
版 次	2017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4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摄影出版社
发 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邮编: 130062
电 话	总编办: 0431-86012616
	发行科: 0431-86012602
网 址	www.jlsyc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498-3048-0

定价: 25.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 联系电话: 010-51908584

Contents
目录

第一章	功夫少女·背井离乡	001
第二章	试镜大会·狭路相逢	019
第三章	演员集训·妙趣横生	041
第四章	樱草学院·天降鸟人	063
第五章	鬼面大会·神秘奖励	081
第六章	角色扮演·卧底现身	101



Contents
目录

第七章	学院危机·同舟共济	117
第八章	一线生机·扭转乾坤	137
第九章	记者专访·阴谋诡计	149
第十章	拓展训练·聚沙成塔	169
第十一章	魔鬼校长·片场风波	181
第十二章	签约仪式·真假主任	197

Tuo Xian Meng Xing
Yirong Ji II



第一章

功夫少女・背井离乡♡♡



夏至午后的街，行人寥寥，暖风夹着蝉鸣，天气热得令人昏沉。

南浔镇北郊却锣鼓喧天、人声鼎沸，临时搭建的擂台周围挤满了看客。带有“必胜武馆”字样的金色旗帜树立在擂台四角，被风撩起飘扬在空中。毒辣的日头早将看客晒得大汗淋漓，几个不耐烦的已经开始嚷嚷，希望比赛尽快开始。一阵强而有力的鼓声适时响起，像密集的雨点，在耳边溅开，快速淹没了嘈杂和喧嚣。

身着红色武道馆道服的絮暖站在台上显得格外耀眼，干净利落的马尾高高束起，光洁饱满的额上绑着有必胜字样的红色头带，双手紧握鼓槌，快速击打着鼓面，极具穿透力的鼓声直冲云霄。巨大的鼓衬得她的身姿特别娇小，若不是亲眼看到，真的难以想象这样震撼的鼓声竟是出自一个小女孩之手。絮暖扬起一抹笑，明亮如火的双眸扫过台下看客，毫无惧色，手中的鼓槌被抛起，在空中快速旋转后准确无误地落入她的手心，动作一气呵成，得心应手。此刻，她无疑成了全场的焦点。

擂台旁的树荫下，少年倚着树干，目光越过重重人影紧紧地锁在絮暖身上，生怕错过她的任何一个表情。他神情专注，像一个虔诚的信徒，被身侧的人连唤了好几声，才终于回过神来。

那个人与他耳语几句，少年点头，继而挥手示意对方退下。他悄然起身把双手插进裤袋里，将视线落回擂台，眸中浸满笑意。

必胜武馆要举办这场擂台赛的消息是三天前放出的。

那日，武馆的弟子们如往常般顶着烈日练习基本功，双手提着水桶金鸡独立的姿势已经维持半个小时了，小伙们的脸被晒得通红，额头不断有豆大的汗珠渗出。有人体力耗尽，阵阵的眩晕感袭来，身体失去平衡，脚不自觉地落到地上。站在队伍最前方、身穿黑色教练服的絮胜十分敏锐地捕捉到弟子的变化，冷厉的目光扫过去，吓得小伙脸色苍白，迅速提腿，举高双手，不敢怠慢，姿势更是标准得无可挑剔，絮胜见状才满意地点了点头。

“严师出高徒”被絮胜奉为真理，他也将这句话贯彻到底，严厉成了他的代名词，所有人都惧怕他，即便心中愤懑，也不敢在他面前发作，只能在背后抱怨。比如此刻，他才离开一小会儿，那些臭小子便伺机偷懒，全部挤到树荫下抱怨起来，难听的字眼从他们嘴里一个个蹦出来，竟比夏日的蝉鸣更加刺耳。

正值高一的暑假，絮暖打完工回家，絮胜正坐着叹气，声音一声高过一声。都说慧眼识英雄，他怎么就眼瞎挑了这么些不成器的家伙为徒，好吃懒做这个词简直被他们



诠释得淋漓尽致。絮胜自幼习武，得过不少大奖，后又做过几年武行，然而复杂的娱乐圈并不适合耿直的他，最后他还是决定回家乡开武馆谋生。必胜武馆是这南浔镇上唯一一家武馆，规模虽小，却有些名气，不少人慕名而来，却都是些不知进取的“歪瓜裂枣”，在他看来难成大器。

絮暖见这情形不对，递了杯水过去试探道：“爸，是不是那些兔崽子又惹了什么事？”絮胜没说话，半晌重重放下茶杯，挺身而起：“小暖，看来收亲传徒弟这件事不能再拖了！”他口气强硬，絮暖的脸色也沉了下来，其实他俩没少为这事儿争吵过。

絮暖的母亲去世早，絮暖从小由絮胜一手带大。在絮胜的观念里，女孩子应该学些提升气质修养的东西，拉个琴跳个舞，才能闪闪惹人爱，但是絮暖似乎早已偏离了他设定的轨迹，而且偏得彻底。絮暖小的时候身体底子差，又跟着絮胜东奔西走，小病缠身。絮胜没办法，只好让她练武强身健体，这么一练就是许多年，练成了一个强悍的女汉子。她五岁就能扛着大砖头满街蹦跶，与人一言不合就扔砖；七岁逃课玩泥巴，最后糊了老师一脸泥；十二岁勇闯男厕，吓得那男生最后报了警。如今絮暖十七岁了，正值活力四射的青春期的，还不知道会干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来呢，他愁啊！好好的一个女娃怎么就被他养成一个铁血硬汉了呢？

絮暖却觉得絮胜的担忧都是多余的，会武功的女孩子坚强独立，有什么不好呢？絮胜却不以为然，认为女孩子整日打打闹闹终不是什么长久之计，便以自己身体大不如前为借口，总想收个靠谱的亲传徒弟当接班人，将来也可以帮助絮暖一起经营武馆。絮暖无奈叹气，大人总是这样，自以为是地安排好一切，认为这都是为了孩子好，却不懂得他们到底想要什么。她虽是女孩子，却不比男儿差，最起码她是必胜武馆里的最强者，至今还未败过。在武术上她有足够的信心，凭她一个人也能撑起整个武馆。但她不愿再与父亲争吵了，也明白他的苦心，看来必须想个法子好好证明自己，好让絮胜彻底断了这个念头。

“如果您老硬要收亲传徒弟也行，但我有一个条件，这个人必须比我强，我要举办一场‘比武招徒’的擂台赛，最后能赢过我的人才有资格当您的徒弟！”

古有“比武招亲”，今有“比武招徒”？

絮胜茫然，猜不透絮暖到底在打什么主意，细细一想又觉得这又不失为一个收徒弟的好办法。管它是“比武招亲”还是“比武招徒”呢，擂台赛能保证徒弟的质量，还能让絮暖心服口服，而且……思及此他突然捂嘴偷笑起来，说不定还能让他捡个好女婿回来，怎么看都是一举三得的好事，不吃亏啊！

絮暖耐心地等待絮胜的回应，见他笑得奸诈，心中一凛，絮胜回过神，清了清嗓，

爽快利落地答：“成交！”

絮暖终于松了一口气，笑了起来，她这招叫以退为进，变被动为主动，哼！想当爸爸的亲传徒弟，必须得过她这一关才行！

视线回到四方擂台上，此时鼓声终了。絮胜上台发言，讲解比赛的规则和注意事项。

“所谓擂台赛，便是两方相战，掉下擂台则败，胜方留在台上迎接下一轮的挑战，最后留在台上的人需要打败我的女儿絮暖，才能成为我絮胜的亲传徒弟，届时我也一定会竭尽全力把我毕生所学传授给他。此次比赛点到为止，安全第一，比赛第二。”规则一出，众人哗然，絮暖武艺了得可是南浔镇尽人皆知的事情，方才跃跃欲试的人们听到要打败絮暖这个附加条件时，面露难色，纷纷犹豫起来。此时絮暖坐在擂台之上，昂首挺胸，腰杆挺得笔直，红色的头带被风吹起，衬得娇小的她更加明艳动人。

台下喧哗不断，絮胜举起双手示意大家安静，又说：“对于参赛者的要求，只有两点，男性！未婚！”

“絮胜，你这哪是在招徒弟啊，根本就是在招女婿！”

调侃声一出，便有人附和：“是啊，这根本就是比武招亲！”

絮胜不以为意，反正他是馆主，就是这么任性！

但一边的絮暖无法淡定了，男性！未婚！什么！怎么和之前说好的不一样啊！她惊讶地起身，见絮胜一脸奸计得逞的样子，心里不安起来，由不得她多想，耳边传来一阵清脆的锣声，擂台赛正式打响。

两道身影几乎同一时间跃上舞台，一胖一瘦，对比鲜明，相互行抱拳礼后，胖子先发起凌厉的攻势，几套混合的腿法耍下来已经把瘦子逼到擂台边缘，瘦子擅长拳法，以柔克刚巧妙闪躲，很快便把优势夺了回来，两个人打得难分难解，不分上下。絮暖把注意力聚焦在两个人身上，认真地分析着他们的武力指数。古人云，“书中自有黄金屋”，一点儿也没错，这些年她读了不少武术方面的书籍，加上本身就有武术功底，如今也能从那两个人身上看出些门道。瘦子的拳法虽然厉害，但底盘不稳，满是破绽，相信很快便会被胖子击败。果不其然，数招之后，胖子跳起，使出一招后侧旋风踢腿就对方打下了擂台。

“哈哈，失敬！”胖子笑容满面，“还有谁愿意上台挑战？”

台下一片沉寂，忽然有人大声呼喝：“我来！”

这局絮暖不像之前那么专注了，那个人和胖子相比实力悬殊，让她提不起兴趣。她



望着天空发了会儿呆，视线收回时无意间瞥见了一个人，因为他太另类，絮暖无法不关注他。

擂台旁本就不密集的树荫下，架着一把巨大的遮阳伞，伞下的少年双腿交叠坐在椅子上。他身旁站着两个小弟，一个恭恭敬敬地拿着风扇，另一个正弯腰把冰镇果汁递给他。少年接过果汁，咬住吸管，感觉远方有一双眼睛盯着自己，抬头便看见正瞪大眼睛看他的絮暖。他唇角勾起，优雅地朝她挥手，絮暖却立刻嫌弃地别过头，她果然没有看错，那个人真的是高富帅！

高富帅啊高富帅！听这恶俗的名字，就让人无法生出好感。虽然这名字恶俗了点儿，但那家伙也确实做到了“高”和“富”，一米七八的个子，比她足足高了一个半头，南浔镇上暴发户的儿子，挥金如土。至于帅嘛，五官齐全，勉强凑合吧。她对那家伙的评价之所以会如此之差，全是因为他们是死对头，在最近的一次对决里，絮暖因为高富帅欺凌弱小，二话不说就撂倒了他身边的小弟，最后高富帅吓得落荒而逃。自那次后，约莫是想帮小弟报仇，他如鬼魅一般在她身边阴魂不散，处处跟她针锋相对，找她麻烦。高富帅的出现让絮暖心神不宁起来，只要这家伙出现，准没好事啊！

絮暖眼皮直跳，令她意外的是，当那胖子再次获胜，等待下一位挑战者的时候，高富帅突然站起身来，嘹亮的声音冲破嘈杂落入她的耳朵：“让本少爷来会会你吧！”

絮暖怀疑自己幻听了，弱不禁风的高富帅竟然要上擂台打比赛！这简直是她今年听过最好笑的笑话了。高富帅却目光坚定，一点儿都不像在开玩笑，双手插在裤袋里，扭着屁股，慢悠悠地朝擂台走去。

南浔镇的小霸王，名声在外，拥挤的人群自觉地为他让出一条路来。

絮暖冷哼一声，心中嘲讽他，当自己是模特吗？耍什么酷！走什么猫步！出门别忘吃药好吗？！

高富帅耍酷不到一分钟便原形毕露了，这次的擂台设置得比较高，对有武功底子的人来说轻轻一跃就上去了，但是对普通人来说却有些难度。高富帅试着跳了一次，估计是吃多了，笨重的双脚还没碰着台子就落到地上。他抹了把汗，又来了一次，这次更惨，他脚下一滑，“砰”的一声，就摔了个四脚朝天。高富帅的心理素质极好，快速起身，脸皮厚得跟板砖似的，若无其事地拍了拍身上的灰尘。人群里终于有人忍不住笑出声，他一个犀利的眼神扫过去，那个人瞬时噤声，脸涨得通红。絮暖才不管这么多，放肆地大笑起来，于是更多的人跟着捂嘴偷笑。

高富帅愠怒，最后叫了两个手下硬是把他抬上擂台，上个擂台都如此艰难，这场比赛还能愉快地进行吗？



众人屏住呼吸，翘首以待。

絮暖不明白高富帅为何要来蹚这浑水，像他这样手无缚鸡之力的大少爷，就该在树荫底下好好耍酷，为何非要跑到台上丢人现眼？此时她的脑海里已经想象出高富帅被别人打飞的情景，完全停不下来。但现实正好相反，高富帅面对身前两百斤的大胖子竟毫不畏惧，还挑衅地朝他勾手指。而大胖子的猛攻却对他毫无杀伤力，他竟能奇迹般地全部避开，似乎早已洞悉了对方出拳的路数。

观及此，絮暖一惊，目光死死地盯着高富帅的一举一动，此刻那两个人贴得极近，高富帅嘴唇翕动，不知说了什么。

絮暖听不真切，但那胖子却听得清楚，“一百一拳！”高富帅眉眼含笑，对方点头表示成交，于是乎下一秒发生了几乎让现场所有人惊呆了的事情，胖子变成了一个不会还手的沙包，被高富帅连打了数拳，鼻梁已经高高肿起，高富帅似乎并不打算收手。

“一千，自己飞出去吧！”

胖子“嗖”地一下，跟发射的导弹似的飞出了场，高富帅就这样赢了比赛！一切发生得太快，众人反应不及，只有他那两个小弟挥舞着双手叫嚷着：“少爷好帅！”并且带动所有人鼓掌。高富帅满脸得意地去看絮暖的反应，对方却连眼都没抬。高富帅也不在意，收回视线，笑容邪邪的，心情大好。

之后几个上台挑战他的人竟然也跟那胖子一样，全部被他打败。无人再敢向他宣战，高富帅竟这样成了最后留在台上的人，成功闯过今日擂台赛的第一道难关，只要再打败絮暖，他便是今日的王者。

最终对决前，有一段短暂的休息时间。絮暖决定下台活动活动筋骨，为最后的决战做准备。越过人群，大家都在谈论高富帅的胜利，其实明眼人都能看出来这其中的猫腻，却碍于他的身份不敢揭穿。

擂台的附近有一条小河，溪流潺潺，两岸繁花似锦。絮暖站在河边展开双臂深吸一口气，果然离开拥挤的人群，连空气都清爽了不少。一阵隐约的交谈声从河边的树丛后传来，她走过去，透过稀疏的树叶看见两个人，一个是被高富帅打得鼻青眼肿的胖子，还有一个则是高富帅身边的一个小弟，此时胖子手中正拿着一沓百元大钞，眼睛笑得眯成一条缝，另一个人不知和他交代些什么，胖子听后乖巧地点头。

哼哼，人赃并获，被她抓个正着！絮暖果断冲出去，气势十足地吼道：“我就知道高富帅那浑蛋尽干这些见不得人的事！”两个人被吓了一跳，见到她拔腿就跑，絮暖却站在原地，并没有去追的意思。

“怎么不追？不准备去告发我吗？”高富帅的声音由远及近从后方传来，絮暖转身发现他正神情嚣张地看着她。她不甘示弱地提高嗓音：“反正告不告发都一样，你终究会败给我！”高富帅掏掏被震痛的耳朵，喃喃道：“谁输谁赢还不一定呢。”絮暖不愿与他多说一句话，头也不回地走了，与他擦肩而过时，好看的发尾扬起，轻轻划过高富帅的脸颊，他眯眼想要伸手去抓那抹红影，最后手却僵在半空，目送着红影消失，脸上残留的却是自嘲的笑。

絮暖回到擂台，絮胜立刻迎上去，开口就说：“小暖啊，高富帅那小子这次又要来捣乱啊！你准备怎么办啊？”

哼，来她的地盘搞事情，真是吃了熊心豹子胆，还不知道鹿死谁手呢！

“能怎么办！必须打得他爬也爬不起来！”絮暖咬牙切齿地说。

“怕只怕这事没这么简单！”絮胜忧心忡忡，早知事情会演变至此，他就不该听絮暖的话举办这场擂台赛。高家不是省事的主，他不是胆小怕事，只是怕絮暖会被牵连，絮胜悔恨地拍着脑袋，他真是糊涂啊！

絮暖却没思虑这么多，她摩拳擦掌，迫不及待想看到高富帅出糗的样子。

或许年少时的无畏就是这样，总是带着几分莽撞，不计后果却也勇敢热烈。

絮暖和高富帅的对决采取三局两胜制，锣鼓声停，双方上场。絮暖纵身一跃，稳稳落在台上，双手叉腰，眉宇间英气十足。这阵势却没唬住高富帅，他不慌不忙地起身，命令道：“上战袍！”身侧两个人得令，把一件古风的白色绸缎金丝钩边的袍子披到他身上，末了还递给他一把纸扇，扇面上“君子如玉”四个字十分醒目。高富帅就穿着这么一身奇怪的装扮，上了擂台，霎时人声鼎沸，众人感叹大开眼界。

絮暖见高富帅扇上的字，脑海里也蹦出了四个字——“无耻小人”，无耻地用钱财买通对手，怎么好意思自称为君子，脸皮果然够厚，上场还要披一件奇奇怪怪的袍子，真是恶趣味！

絮暖忍不住开口：“高富帅，你现在逃跑还来得及！到时候被我拍到墙上，可就抠不下来啦！”语罢，还不忘露出一个蔑视的眼神。对方却极为淡定，伪装出一副翩翩佳公子的模样，不为所动。

絮暖不罢休，想继续吓唬他。她原本计划在对决前给他表演个胸口碎大石，又觉得这凶猛程度高了些，还是含蓄点儿好，便让絮胜在比赛前准备几块砖，此刻她扎好马步，大吼一声，徒手就把砖劈成了两半，全场愕然。高富帅不自觉地抹了把额头的虚汗，强装镇定地说：“来啊，本少爷不怕你！”高富帅的这身行头是从武侠剧里看来





的，剧中的男主角们都如此打扮。输什么都不能输了气势，如今他有特制的战袍护体，气势上就能赢大半了！

第一局的比赛开始，絮暖接二连三地发动攻势，高富帅却不还手，能躲就躲，不能躲的就趴地上，各种奇葩的姿势层出不穷，极其滑稽。絮暖不明白他这样做到底有何用意，难道是想消耗她的体力？这么想着她便减轻了下手的力道，两个人开启了猫捉老鼠的模式，几圈绕下来，都气喘吁吁起来。

这局高富帅打得格外心不在焉，让人捉摸不透。比赛间，他的目光总是有意无意地瞥向台下，人群中不知是谁朝他比画了一个“OK（好）”的手势，他见了，眸子发亮，唇角扬起一抹意味深长的笑，最后竟然自己跳下了擂台。

“本少爷这局玩累了，下局再战吧。”轻描淡写的口气，不以为然的表情，高富帅就这样主动放弃了第一局的比赛。

这样的结果，谁也没有想到，絮暖一个人惊愕地站在擂台上，久久无法回神。那家伙到底在打什么鬼主意？

下场后，高富帅闭眼躺在凉椅上享受短暂的安逸，身后的小弟卖力地给他捶肩，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由远及近，在他身前停下。

“怎么样？都办妥了吗？”高富帅睁眼看向身前之人。对方笑着点头，拍胸脯打包票道：“少爷你放心，我刚亲眼看着她喝的水，绝对没有问题。”

“很好！”高富帅抬手摆出手枪的pose（动作），眯眼瞄准絮暖的方向笑着说，“时候差不多了，该收网了！”

第二局开始后，高富帅观察着絮暖的一举一动，对方不但毫无异常，反而打得越发凶猛。他终于抵不住攻击，连吃了好几拳，痛呼道：“不应该啊，你怎么一点儿反应都没有？”算算时间，药效应该发作了才对。

被打的是他，她应该有什么反应？絮暖茫然：“高富帅，你到底在搞什么鬼？”

高富帅心急如焚，顾不得其他，直截了当地问：“你的肚子不疼吗？”话音刚落，絮暖突然捂着肚子蹲下身去，小脸痛苦地皱成一团，咬着唇愤恨地质问他：“高富帅……你到底对我做了什么？”

高富帅见药终于有了效果，心中窃喜，嘿嘿笑道：“其实也没什么，就是一个手抖在你喝的水里加了一点点的……泻药！”要真的比实力，他知道自己必败无疑，所以非常时刻，只能采取点儿非常手段了！第一局他必然会输，他要做的只是拖延时间，好让他的小弟有足够的时间，偷偷地潜入絮暖休息的地方，在她的水中下药。那时所有人的

目光都聚焦在擂台上，没有人会注意到休息区，随后他主动放弃比赛，等待絮暖喝水，药效发作，在之后两局打她个措手不及，让她洋相百出。

令高富帅意外的是，在他说出真相后，絮暖猛然站起身来，刚才脸上的痛苦已然烟消云散，只剩下愤怒。高富帅察觉到苗头不对，絮暖仿佛正酝酿着一场狂风暴雨，垂在腿边的手攥紧成拳，关节发出“咯咯”的声响，吓得他倒退一步，说话都结巴起来：“你……你怎么……突然……没事了？”高富帅表面强装镇定，心中早乱成一团麻，身体止不住发抖，预感不妙啊，而且是非常不妙！

“我演技是不是还不错啊？”刚刚听到高富帅的话，絮暖就决定将计就计假装肚子不适，让对方以为自己阴谋得逞，借机套他的话，没想到他居然敢在她喝的水里下药。

刚才休息时，絮胜和絮暖误拿了对方的水，当时不觉得有什么，现在看来这反而让絮暖逃过一劫，但是如此一来……

絮暖想着，急切地从人群里寻找絮胜的身影，果不其然，只见他正捂着肚子，向外狂奔，高富帅也注意到了这一幕，终于明白为什么絮暖此刻还会好端端地站在擂台上。没想到他千算万算还是百密一疏啊，老天你不开眼！

高富帅的卑劣行为彻底激怒了絮暖，她一个勾拳就打在了他的肚子上，高富帅抱着肚子疼得直不起身来！他知道这次自己玩大了，此刻他心中只剩一个念头，那就是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先保小命再说！于是乎能屈能伸的高大少爷决定向絮暖求饶：“女王大人，放爷一马胜造七级浮屠啊！”

“我信了你的邪！看我不打死你！”此刻的絮暖已经“杀”红了眼，无论对方怎么求饶都听不进去。高富帅走投无路，决定“自我了断”，在他快要跳下擂台的那一秒，絮暖快如闪电般向他奔去，抬脚就是一个力大无比的旋风踢，“啪”的一声狠狠地落在高富帅上的屁股上，刹那间高富帅双脚离地，腾空而起。

“救命啊！”一阵哀号后，他从台上落到地上。耳边传来骨骼的断裂声，高富帅先是愣了几秒钟，吓得忘了喊疼，几秒后才摸着左腿瑟瑟发抖，然后哇哇大哭起来，边哭边喊：“我的腿啊！”

“少爷，你没事吧，快叫救护车啊！”现场一片混乱。高富帅被众人围着，哭得悲恸欲绝，听到要去医院，又呼天抢地起来：“我要回家，我要回家！”小弟们拗不过他，只好又叫来几个人把他抬回家。

因为高富帅被打落擂台，这场比赛的最后胜者是絮暖，可是她一点儿都高兴不起来。事情的结果早已超出她的想象，愤怒让她变成一只凶猛的怪兽，失去理智。她刚才对高富帅下手确实重了些，看他的反应显然伤得不轻。此刻，愧疚与不安萦绕在心头，





让她陷入了深深的自责，只可惜这个世界从来没有后悔药，每个人都得为自己的行为买单。

护送高富帅回家的队伍声势浩大，受伤的他被四个大汉高举着，身边还簇拥着十几个小弟，路途颠簸，高富帅嗷嗷大叫，引得旁人围观。絮暖悄悄地跟在队伍的最后面，每听到他喊一声疼，心就像被揪紧了那般难受。看热闹的人群络绎不绝，对她指手画脚，议论纷纷。

“絮暖这次完了，竟然敢得罪高家！”

“可不是吗，高家的独苗被打成这样，脸都没法儿搁，还不知道会怎么报复絮家呢！”

.....

这些话语钻入耳，絮暖竟觉得他们说得太对了，心中第一次涌起从未有过的惧怕。她不怕高家对付她，只怕会牵连到武馆和自己的父亲。

南浔镇是一座水乡古镇，小桥流水人家，青石板铺成的小路弯弯绕绕，是个舒适宜人的地方。这里靠着旅游业发展经济，民风淳朴，却还是有巨大的贫富差距，镇中最不起眼的北街小巷被大家称为“穷人街”，狭窄街道中挤着上百户人家，拥挤的楼房中夹着一座三层高的独院小别墅，金碧辉煌的墙面与邻院斑驳灰白的墙壁形成鲜明对比，它就像是废墟中的一座城堡，耀眼夺目，让人无法忽视，而这个特殊的存在正是南浔镇上鼎鼎有名的高家家宅。

此时絮暖被拦在高家坚固的巨型铁门之外，身边看热闹的人群也已经散去，寂静的街道上，只剩她一个人。她愣了会儿，不知想到什么，掏出钥匙打开高家隔壁小院的门，一头冲了进去。

四方的小院落，狭窄而潮湿，墙壁斑驳，一眼就能望到头。这里就是絮暖的家，位于“穷人街”上偏僻的一隅，却与高家相邻。

院中那棵枝繁叶茂的梧桐树，是絮暖搬来这里时和絮胜一起种下的，十几年的光阴让它从幼嫩的树苗变成了参天大树。阳光透过茂盛的枝叶，抖落满地星光。挺拔的枝干纵横交错，向外生长，不知不觉已经延伸到了隔壁的院落。絮暖抓住树干，轻松地就爬到树上，对她来说，这棵梧桐树就像是一座桥梁，她站在树上可以清晰地看见高家的一草一木，还能听到从别墅二楼传来的凄惨叫声。絮暖蹙眉叹气，其实她也不知道从何时起，自己和高富帅演变成现在这般模样。

细细想来，最初他们也算得上是青梅竹马，幼时的高富帅不像现在这么嚣张跋扈，

而是难以想象的内向，总是躲在父母的身后，小心观察周围的一切，说话细声细气，像个女孩一般，让人产生保护的欲望。而絮暖正好相反，刚剃了男孩头的她初来乍到，就遇见高富帅被别的孩子欺负，二话不说拎起大砖头挺身而出替他解围。之后高富帅顺理成章地成了絮暖的小跟班，性格也逐渐开朗起来，只是幸福安稳的时光总是短暂的，谁也没想到这一切会被一张彩票打碎。

高家被从天而降的馅饼砸中，中了五千万的彩票大奖，从穷人摇身一变成了能一掷千金的暴发户，从那之后，絮暖再也没能和高富帅一起上学，他的身边多出了几个高大的黑衣保镖，把他们隔得老远，再到后来他开始有专车接送。

絮胜告诉她，高家不再是从前的高家，已经离他们很远很远，那时的絮暖不懂，明明只有一墙之隔，怎么会很远呢？后来高家要搬走的消息传得满镇皆知，大家都说高家发达了，小地方留不住他们了，令人诧异的是高富帅不知吃错了什么药，死活不肯走。高家二老没辙只好留下，花费了大量财力人力买下几块地，搭建起了小别墅。絮暖望着那三层楼的别墅，再看着自家破旧的院落，终于明白了絮胜所说的意思，有一个词叫“云泥之别”，大约就是形容她和高富帅之间的差距吧。

高家致富之后，高富帅也有了翻天覆地的改变。他不再是那个她所认识的邻家少年，他成了富家少爷，走路时昂首挺胸，一副趾高气扬的模样，他身边的玩伴换成了镇上有钱人家的孩子，他变成了絮暖讨厌的样子，狂妄霸道、嚣张自大，总以为钱能解决一切问题。后来絮暖见到他总会自觉地绕道而行，而高富帅却总是不厌其烦地招惹她，她不明白这其中的缘由，也无力去搞明白，她像躲避瘟疫那般远离他，只求安稳。

微风吹得树叶摇晃，把她从回忆里吹醒。以前她和高富帅也常常在这树上玩，高家发达后，她一度以为他们会把这棵碍事儿的梧桐树砍掉，却没想到它竟能保留至今，一簇淡黄色的花蕊被风吹落在絮暖的掌心，她低头轻轻一吹，花朵滑落消失不见。

高富帅的手下下药下得有些猛，絮胜到晚上才止住了腹泻，浑身无力地躺在床上。絮暖和他说了打伤高富帅的来龙去脉，又贴心地煮了粥，絮胜硬撑着爬起，一口气喝了个精光，抬头望着絮暖愁苦的脸，笑着说：“你老爸真没事！你啊就放宽心，天塌下来，老爸陪你一起扛！”絮暖听了鼻子酸酸的，嘴角扯起一抹牵强的笑：“你也放心，我没事，我们都要好好的！爸，你睡吧，我先去把锅洗了。”

“傻孩子！”望着絮暖离开，絮胜忍不住叹气。他比任何人都要了解絮暖的性子，她坚强却也脆弱，什么事都想一个人硬撑，难过的时候也会笑，有时他宁愿她能像其他女孩子一样靠着他的肩膀哭，也不愿她一个人躲起来偷偷伤心。





絮暖刷着锅，心中却不好受。她不想再让絮胜为自己担忧了，是该做些什么了。

半夜絮暖在床上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她突然很想去看看高富帅，便趁着絮胜睡着后，蹑手蹑脚地出了门，迅速地爬上树，顺着树干爬进了高家的庭院。院中守门的大黄察觉到她的气息，刚要叫唤，絮暖把火腿肠往旁边一扔，大黄便摇着尾巴找火腿肠去了。

面前的别墅熟悉却又陌生，她是第一次这么靠近它。虽然絮暖不知道高富帅在哪个房间，但是那家伙从小就怕黑，睡觉的时候习惯性地开着一盏灯。她仰头，目光定格在那扇透着橘黄色暖光的窗户，应该就是那里了。

絮暖绕到别墅侧面，踩着水管向上，轻松地跃进了二楼的窗户，床头柜上那盏灯让整个房间蒙上了一层柔和的气息。高富帅躺在床上，受伤的左脚打着石膏吊在架子上。

絮暖听说高富帅的伤势不算太严重，除了左脚骨折外，还有几处擦伤。高富帅从小不敢去医院，高家只好请了医生上门问诊，让他在家养伤。大概是白天喊累了，此刻床上之人睡得极熟，完全没有意识到有人进来。絮暖从口袋里拿出一瓶药酒放在床头柜上，这药酒是他们武馆秘制的，对治疗筋骨伤损特别有效，虽然是高富帅有错再先，但是她也不该下手太重把他打成这样。可絮暖是好强之人，始终拉不下脸当面给他，只好这样偷偷摸摸地来送。这瓶药酒也算是对他的小小补偿吧，虽然知道送这个并没有什么用，但是她的心里多少会好受些。

临走前，絮暖好心地为高富帅盖好被踢开的被子，却不料对方突然喊了她的名字，还猛然伸出拳头，她躲闪不及，眼睛硬生生地吃了他一拳。

絮暖捂着眼睛，以为行迹暴露，却发现高富帅居然翻了个身继续呼呼大睡。她松了一口气瘫软在地上，才明白他刚才原来是在说梦话，但是他做梦都在喊她的名字，这是有多恨她啊！絮暖摇头，决定先溜再说，迅速开窗消失在了夜色里。

天亮时絮暖才睡着，一觉睡到大中午，正睡得迷迷糊糊时，听到屋内有动静，爬起来便看见絮胜拿着大包小包的营养品，灰头土脸地从外面回来。看这架势絮暖就知道他去了高家，并且吃了闭门羹。絮胜不想絮暖受委屈，便独自去高家赔罪，不料没见到人就算了，东西还被丢了出来。祸是她闯下的，就该她来承担责任。絮暖见絮胜被这样欺负，那些所谓的尊严和好胜心一下被抛诸脑后，想也没想就拿起东西跑到高家门口，可是高家根本不把他们放在眼里，不但不接受道歉，还把他们拒之门外。后来她才发现噩梦才刚刚开始，这不过是高家报复他们的第一步。

之后的几日，絮暖被打工的地方无故辞退，身边的同学朋友也突然开始视她为洪水